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红相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红相股份”）股票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2020 年 2 月 20 日、2020 年 2 月 2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 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受疫情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已逐步有序复工；
- 4、股票异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股份变动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 7、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司于今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0]136号),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公告。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1、公司董事会确认, 除上述事项外, 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2、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披露了《2019年度业绩预告》, 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1.57%-17.70%, 详情请查阅巨潮资讯网上公告。

3、《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1日